

上海安威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安威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4月5日以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及传真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，会议于2016年4月25日上午9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仇成林主持，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 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会议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公司《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以上事项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5票；反对票数0票；弃权票数0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公司《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以上事项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5 票；反对票数 0 票；弃权票数 0 票。

(三) 审议通过公司《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以上事项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5 票；反对票数 0 票；弃权票数 0 票。

(四) 审议通过公司《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以上事项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5 票；反对票数 0 票；弃权票数 0 票。

(五) 审议通过公司《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鉴于公司未来长期发展的需要，确保公司各项经营业务的平稳、顺利进行，2015 年度公司不分配利润，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，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以上事项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5 票；反对票数 0 票；弃权票数 0 票。

(六) 审议通过公司《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以上事项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5 票；反对票数 0 票；弃权票数 0 票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，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议案内容：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。

以上事项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5 票；反对票数 0 票；弃权票数 0 票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决议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股转系统网上的《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10）。

以上事项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3 票；反对票数 0 票；董事仇成林、钱玲玲均与本议案所涉及的事项有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公司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决议内容：公司拟定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（地址：上海市闵行区金都路 3669 号 3 楼）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，会期半天。

以上事项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5 票；反对票数 0 票；弃权票数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上海安威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

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安威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4 月 27 日